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5-039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995,982.3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8,609,07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930,453.75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分红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

利润比例为 16.3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超过 5,000 万元，且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存在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分红指标如下：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10,930,453.75 | 4,267,029.78 | 35,211,684.75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6,806,624.45 | 11,585,592.13 | 338,855,536.14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 32,995,982.31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 50,409,168.28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 0.00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 139,082,584.24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 50,409,168.28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 | 否 | |
| 现金分红比例（%） | | 36.24% |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 | 否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 否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6,806,624.45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0,930,453.75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根据 Mordor Intelligence 数据，2025 年，全球原料药的市场规模估计为 2321.3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将达到 3289.4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

为 7.22%。近年来，传染病、遗传病、心血管病和其他慢性疾病的发病率不断上升，癌症发病率不断升高，全球慢性病、传染病和遗传病的流行率和负担不断增加，这推动了对有效和安全药物的需求，进而增加了全球对 API 行业的需求。例如，根据国际糖尿病联合会（IDF）发布的数据，全球目前有 5.89 亿成年人有糖尿病，到 2050 年这一数据将攀升到 8.53 亿。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医疗保障制度逐渐完善，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医药市场需求量将逐年增长，而医药行业经过整顿和规范，将持续稳健增长，发展前景向好。

（二）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特色原料药（包括中间体，下同）和成品药研发、生产与销售的综合性国际医药科技制造型企业，具有技术密集、环保严格、技术壁垒高、资金投入大等特点。公司服务覆盖全球主流国家与地区，核心产品覆盖心血管、中枢神经、胃肠消化道等治疗领域。公司是国内出口欧洲特色原料药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CDMO 业务主要服务国内与国外的创新药和仿制药企业。近年，公司在夯实强化特色原料药业务的同时，依托持续的研发创新和商务拓展，坚定深入“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战略，拓展延伸上游中间体和下游制剂业务，以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充分扩大一体化优势。

公司目前正处于实现战略升级转型目标的关键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公司项目投资建设、研发投入以及运营发展，并通过前瞻性的战略布局与持续丰富公司研发产品管线增添公司持续发展增长点。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1、公司近三年实现收益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会计数据 | 2024 年 | 2023 年 | 2022 年 |
|------------------------|------------|------------|------------|
| 营业收入 | 137,285.53 | 121,649.93 | 145,698.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680.66 | 1,158.56 | 33,885.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925.33 | 845.06 | 23,226.46 |

2、公司处于战略升级转型关键时期，资金需求量较大：

公司在夯实强化特色原料药业务的同时，依托持续的研发创新和商务拓展，坚定深入“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战略。目前，公司正处于实现“以特色原料药为基石，CDMO业务与制剂业务两翼齐飞”的战略升级转型关键期。为此，公司各生产基地均有项目投资建设，研发投入逐年增加。因此，公司现阶段资金需求量大。

（四）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项目建设、研发投入、股权投资、运营发展，旨在建立以客户业务导向为中心、具备履行国际行业最高监管标准的生产服务平台，加速研发规划设计、合理开发新产品，实现“以特色原料药为基石，CDMO业务与制剂业务两翼齐飞”的战略升级转型。预计收益情况良好，能够为广大股东带来长期回报。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五）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中小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公司将披露分段表决情况。同时，公司将于近期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现金分红等相关事项的意见或建议，均可在线与公司沟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将积极研究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已披露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已披露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